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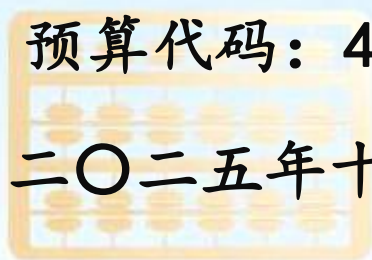
附件 1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预算代码：455

二〇二五年十月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三）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四）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五）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七）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

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八）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十）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十一）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二）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行政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47.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5.6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58.0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7.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8.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9.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9.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89.01	总计	62	1389.0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9.01	1389.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93	347.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7.93	347.93					
2010301	行政运行	287.93	28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	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8.07	558.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8.07	558.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8.07	558.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	8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8	8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8	84.08					
20808	抚恤	1.6	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6	37.1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8	3.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08	3.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8	3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6	20.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3	17.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3	17.6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63	17.6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4	108.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06	6.0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06	6.0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2.08	102.0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2.08	10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	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	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	56.4					
229	其他支出	178	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178	178					
2296099	用于其他社 会公益事业 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178	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9.01	1022.16	366.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93	287.93	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7.93	287.93	6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7.93	28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		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8.07	558.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8.07	558.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8.07	558.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	8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8	8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8	84.08				
20808	抚恤	1.6	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6	34.08	3.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8		3.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08		3.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4.08	3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6	20.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3		17.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7.63		17.6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17.63		17.6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4		108.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乡村 振兴	6.06		6.0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 攻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支出	6.06		6.0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2.08		102.0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 和村党支部的 补助	102.08		10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	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	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	56.4				
229	其他支出	178		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178		178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 公益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178		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47.93	347.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5.6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58.07	558.0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68	85.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16	3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63		17.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8.14	108.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4	5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8		17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9.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9.01	1193.38	195.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89.01	总计	64	1389.01	1193.38	19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93.38	1022.16	17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93	287.93	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7.93	287.93	6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7.93	28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		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8.07	558.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8.07	558.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8.07	558.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	8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8	8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8	84.08	
20808	抚恤	1.6	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6	34.08	3.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8		3.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08		3.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8	3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6	20.76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4		108.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06		6.0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06		6.0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2.08		102.0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2.08		10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	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	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	5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93	287.93	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7.93	287.93	6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7.93	28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		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8.07	558.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8.07	558.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8.07	558.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	8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8	8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8	84.08	
20808	抚恤	1.6	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6	34.08	3.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8		3.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08		3.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8	3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6	20.76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4		108.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06		6.0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06		6.0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2.08		102.0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2.08		10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	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	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	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9.24	30201	办公费	13.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7.45	30202	印刷费	1.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1.9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9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3.3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08	30206	电费	11.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8	30208	取暖费	12.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1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			
人员经费合计		929.54	公用经费合计					92.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63	195.63		195.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3	17.63		17.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3	17.63		17.6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63	17.63		17.63	
229	其他支出		178	178		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8	178		178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8	178		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54		4.38		4.38	1.16	3.01		3.01		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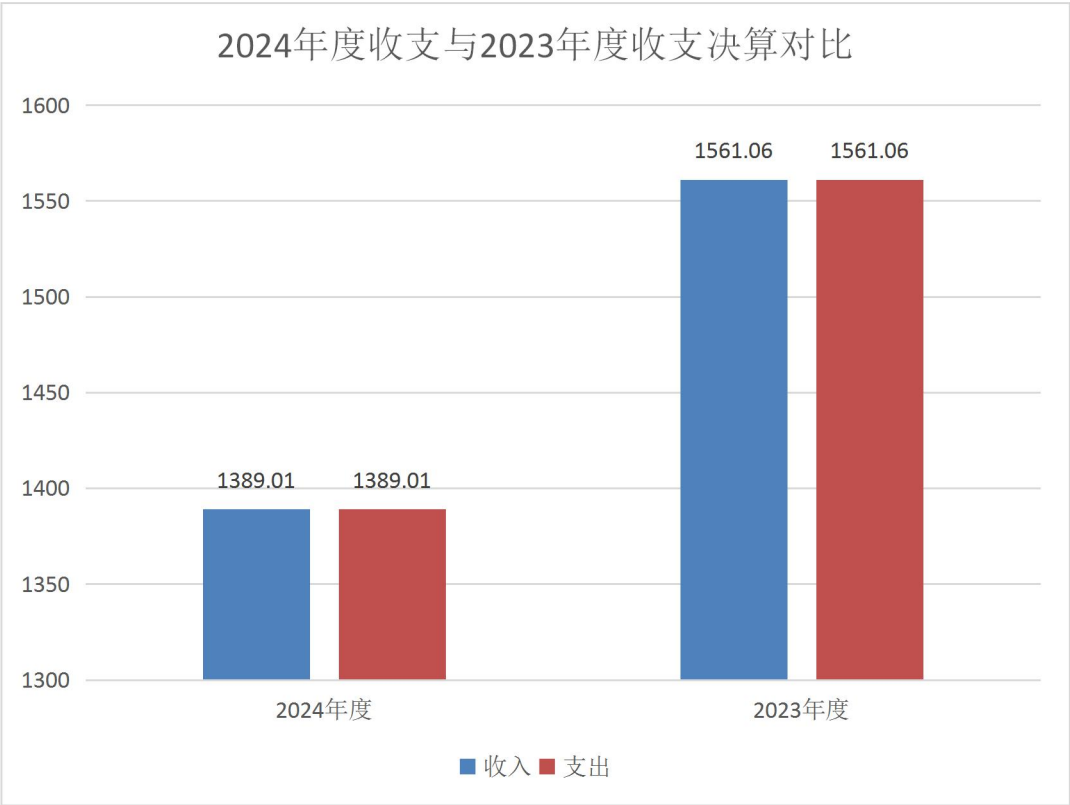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89.01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72.05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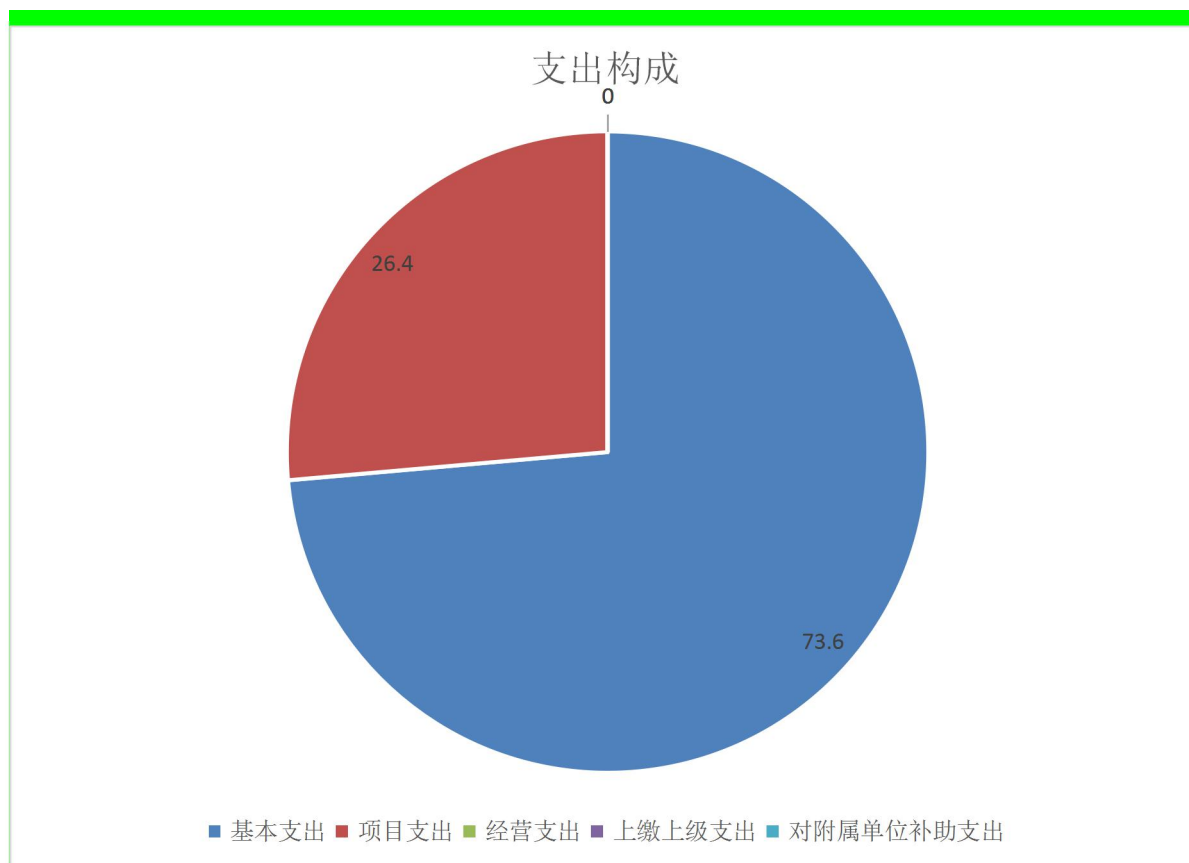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89.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89.0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89.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2.16万元，占73.6%；项目支出366.85万元，占26.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89.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72.05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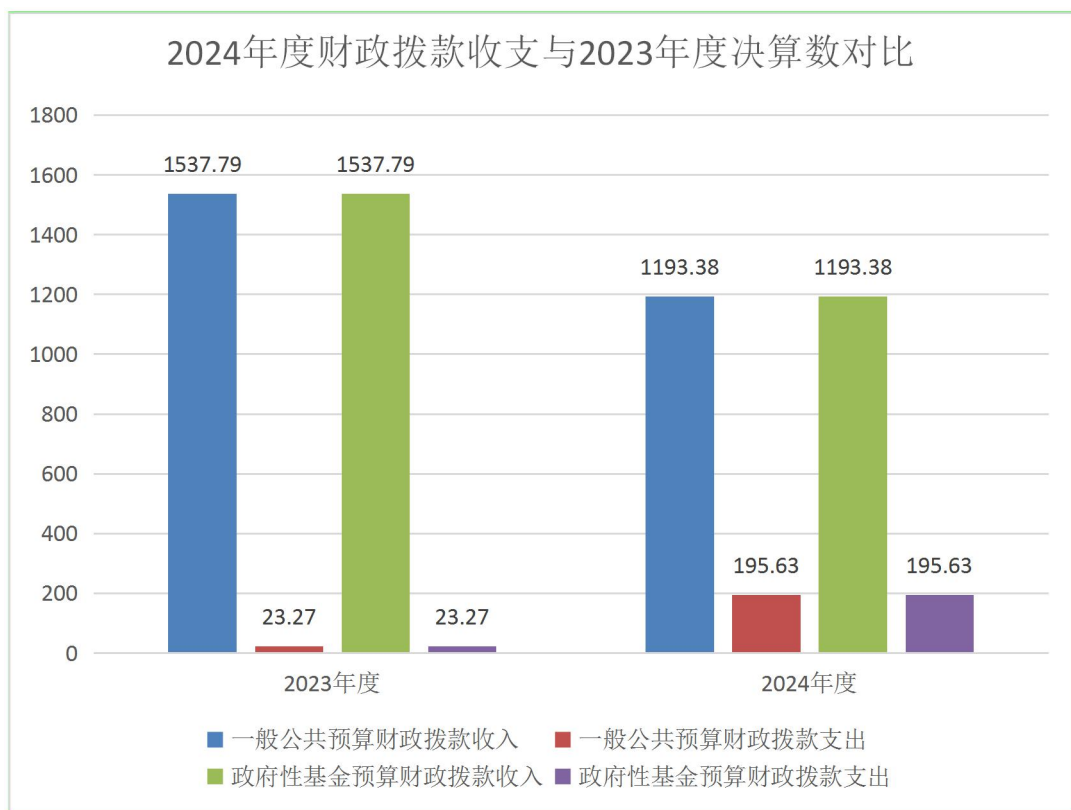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9.01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72.05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1389.01 万元，减少 172.05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项

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93.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41 万元，降低 22.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1193.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41 万元，降低 22.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2.36 万元，增长 740.6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于堤项目集中区占地分期补偿未支付，增加小王果庄派出所建设征地补偿和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本年支出 19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2.36 万元，增长 740.6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于堤项目集中区占地分期补偿未支付，增加小王果庄派出所建设征地补偿和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比年初预算减少 178.8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差异较大的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6.86 万元，具体原因因为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3.67 万元，原因为未拨付职业年金；城乡设区支出减少 5.64 万元，原因为 2024 年于堤项目集中区占地分期补偿未支付，增加小王果庄派出所建设征地补偿；农林水支出减少 92.34 万元，原因为扶持村集体经济十村联建冷链仓储项目未支出；本年支出 138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比年初预算减少 178.88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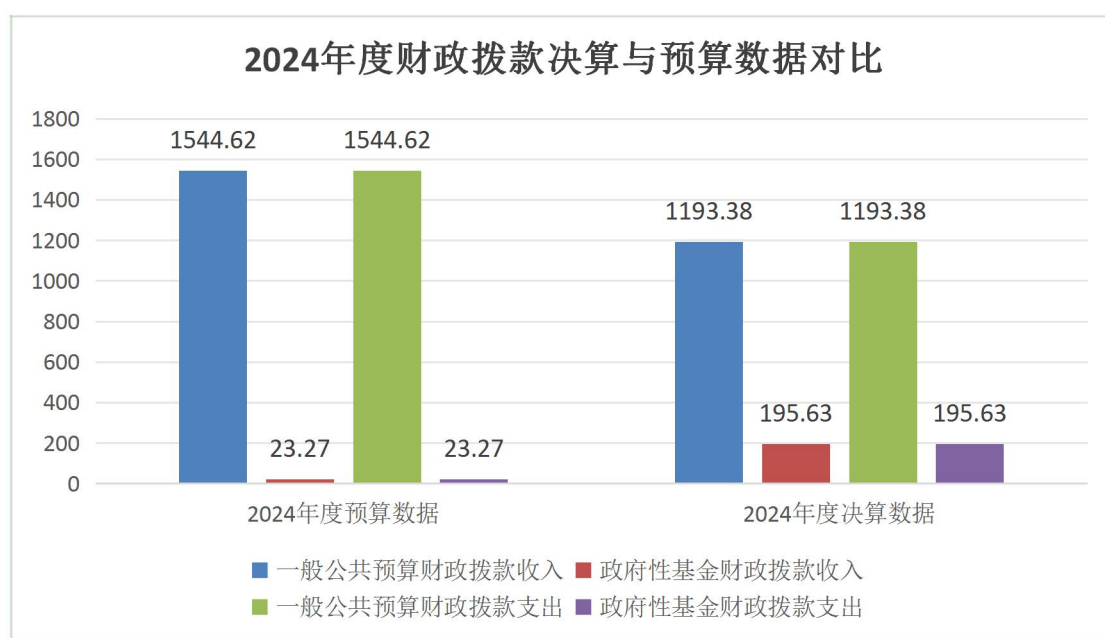
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78.8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差异较大的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6.86 万元，具体原因为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3.67 万元，原因为未拨付职业年金；城乡设区支出减少 5.64 万元，原因为 2024 年于堤项目集中区占地分期补偿未支付，增加小王果庄派出所建设征地补偿；农林水支出减少 92.34 万元，原因为扶持村集体经济十村联建冷链仓储项目未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77.3%，比年初预算减少 350.73 万元，主要差异较大的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6.86 万元，具体原因为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3.67 万元，，原因为未拨付职业年金；农林水支出减少 92.34 万元，原因为扶持村集体经济十村联建冷链仓储项目未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7.3%，比年初预算减少 350.73 万元，主要差异较大的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6.86 万元，具体原因为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3.67 万元，原因为未拨付职业年金；农林水支出减少 92.34 万元，原因为扶持村集体经济十村联建冷链仓储项目未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40.7%，比年初预算增加 17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于堤项目集中区占地分期补偿未支付，增加小王果庄派出所建设征地补偿和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40.7%，比年初预算增加 17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于堤项目集中区占地分期补偿未支付，增加小王果庄派出所建设征地补偿和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89.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47.93 万元，占 2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58.07 万元，占 4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支出 85.68 万元，占 6.2%；卫生健康（类）支出 37.16 万元，占 2.7%；农林水（类）支出 108.14 万元，占 7.8%；住房保障（类）支出 56.4 万元，占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17.63 万元，占 1.3%；其他支出（类）178 万元，占 1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2.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29.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89.24 万元、津贴补贴 157.45 万元、奖金 61.93 万元、绩效工资 113.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0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8、住房公积金 56.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万元、生活补助 31.25 万元。

公用经费 92.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48 万元、印刷费 1.02 万元、电费 11.72 万元、邮电费 16.17 万元、取暖费 12.99 万元、工会经费 7.1 万元、福利费 5.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96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3%，较预算减少 2.53 万元，降低 45.7%，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58 万元，降低 16.2%，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38 万元，支出决算 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7%。较预算减少 1.37 万元，降低 31.3%，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7%，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1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37 万元，降低 31.3%，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减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7%，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16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56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19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28.76 万元，降低 34.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包含所属事业单位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4.6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4.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4.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无新购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

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下乡巡查；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66.85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8个，涉及资金171.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2个，涉及资金195.63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及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08 万元，执行数为 24.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村民小组长误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民小组长误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农村及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及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8 万元，执行数为 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镇（街）综合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镇（街）综合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下沉干部工作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下沉干部工作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4 万元，执行数为 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2 万元，执行数为 3.02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

小王果庄镇派出所征地（小王果庄村 2.03 亩）补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小王果庄镇派出所征地（小王果庄村 2.03 亩）补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66 万元，执行数为 17.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

冀财综[2024]17 号-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事业发展（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小王果庄村道路提升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综[2024]17 号-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事业发展（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小王果庄村道路提升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8 万元，执行数为 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	到位数	65		执行数	6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服务群众的必需支出，包括村综合服务站日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公共卫生防疫、村内治安、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的临时劳务用工得到保障。				服务群众的必需支出，包括村综合服务站日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公共卫生防疫、村内治安、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的临时劳务用工得到保障。				100		
	村级服务群众能力有所提高。				村级服务群众能力有所提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覆盖率	已发放的村数占应发放村数的比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发放金额的比率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织活动及时开展情况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满意度	满意的党员数量占全部党数量的比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08	到位数	24.08		执行数	24.0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08	其中:财政资金	24.08		其中:财政资金	24.0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教育培训。				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教育培训。				100		
	救助困难党员慰问老党员。				救助困难党员慰问老党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率	2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织开展活动及时开展情况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	经费覆	已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盖率	的村数 占应发 放村数 的比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党员满 意度	满意的 党员数 量占全 部党数 量的比 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通过问 卷调查, 满意和 较满意 的对	通过问 卷调查, 满意和 较满意 的对象 占有所有 调查对 象的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填报 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	到位数	6.5		执行数	6.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村级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报刊征订费。				保证村级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报刊征订费。				100		
	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覆盖率	已发放的村数占应发放村数的比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 组织活 动及时 开展情 况	10. 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 支出 金额 占预 算金 额的 比率	10. 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满意度	满意的 党员数 量占全 部党数 量的比 率	30. 0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通过问 卷调 查， 满意 和较 满意 的对 象占 所有 调查 对象 的比 例	10. 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民小组长误工费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	到位数	6.5		执行数	6.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村民小组长协助村务工作积极性有所提高。					村民小组长协助村务工作积极性有所提高。				100		
	保障村民小组长基本劳动所得。					保障村民小组长基本劳动所得。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织活动及时开展情况	10.00	≥	90	%	100	完成	8
		时效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算金 额的 比率							
		成本 指标	经费覆 盖率	已发 放的 村数 占应 发放 村数 的比 率	10. 00	=	10 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党员满 意度	满意 的党 员数 量占 全部 党数 量的 比率	30. 0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通过问 卷调查, 满意和 较满意 的对	通过 问卷 调查, 满意 和较 满意的 对象占 所有 调查 对象的 比例	10. 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 行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总 分	98									
五、存在问											

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 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小王果庄镇农村及无业城镇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8	到位数	3.08		执行数	3.0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8	其中:财政资金	3.08		其中:财政资金	3.0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发放到位，独生子女父母较满意。				及时发放到位，独生子女父母较满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数量指标	奖励家庭数	奖励家庭数量	2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励覆盖率	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人数/应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人数的百分比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时间	10.00	≤	12	月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率	满意的独生子女父母数量占全部领取奖励的独生子女父母数量的比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镇（街）综合管理事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	到位数	60		执行数	6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维护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维护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100		
	及时发现排除信访及安全生产隐患，全面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及时发现排除信访及安全生产隐患，全面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付数量	机构正常运转经费得到保障	20.00	文字描述		机关运行高质量发展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正常开展工作频率	正常工作开展次数占总开展次数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支付项目资金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数量占 预算资金 的比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工作目 标完成 率	工作目 标完成 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通过问 卷调查， 满意和 较满意 的对	通过问 卷调查， 满意和 较满意 的对象 占有所有 调查对象 的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填报 人：	马涛		联系电 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									

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下沉干部工作队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4	到位数	3.04		执行数	3.0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4	其中:财政资金	3.04		其中:财政资金	3.0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改善农村经济发展；进一步改观基层社会治理、社会稳定形式；进一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改善农村经济发展；进一步改观基层社会治理、社会稳定形式；进一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沉工作队数量	保障下沉工作队数量	20.00	=	1	个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有经费保障的工作队数量占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工作队的总数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保障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付资金占预算的比重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支持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									

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 $\times 10$ 。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2	到位数	3.02		执行数	3.0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2	其中:财政资金	3.02		其中:财政资金	3.0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改善农村经济发展；进一步改观基层社会治理、社会稳定形式；进一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				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改善农村经济发展；进一步改观基层社会治理、社会稳定形式；进一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沉工作队数量	保障下沉工作队数量	2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有经费保障的工作队数量占工作队的总数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保障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付资金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占预算的比重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群众支持率	群众支持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小王果庄镇派出所征地（小王果庄村 2.03 亩）补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66	到位数	17.66		执行数	17.63		99.8		
	其中：财政资金	17.66	其中：财政资金	17.66		其中：财政资金	17.6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偿资金按标准拨付到位。				补偿资金按标准拨付到位。				100		
	在相关资料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在相关资料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面积	根据相关资料确定的补偿面积数	20.00	=	2.03	亩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标准	每亩补偿金额	10.00	=	87000	元/亩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偿金及时支付性	补偿金及时支付性	10.00	≥	9	月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支付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偿领取率	及时按标准领取到补偿款占全部领取补偿款比例	30.00	文字描述		及时按标准领取到补偿款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租地对象对租金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综[2024]17号-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事业发展（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小王果庄村道路提升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5 -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8	到位数	178		执行数	17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8	其中：财政资金	178		其中：财政资金	17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小王果庄村的乡村交通条件，提高路网的通行能力，为村民出行提供便利。				改善小王果庄村的乡村交通条件，提高路网的通行能力，为村民出行提供便利。				100		
	促进小王果庄村各项事业发展，带动村民致富。				促进小王果庄村各项事业发展，带动村民致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对小王果庄村村内 11 条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长度 2929 米，宽度	2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文字描述		达到合同规定	100	完成	20

			3-6 米， 硬化路 面面积 共计 12341 平 方米，							
	质量 指标	工程验 收合格 率	经现场 检测，工 程符合 设计要 求，达到 验收标 准	10.00	文 字 描 述		工程验 收合格	100	完成	10
	时效 指标	完成时 限	工程完 工时间	10.00	=	12	月份	100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补助标 准	财政补 助金额	10.00	≥	17 8	万元	100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道路得 到提升 环境得 到改善	30.00	文 字 描 述		得到改 善	100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 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原因 及整改措 施										
填报 人：	马涛		联系电 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geq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编制按照年度内可预见性的工作任务确定年度预算项目，但在实际支付实行中存在一定的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严格管理控制经费支出。规范财务运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在财政局批复资金范围内使用，建

立健全各项财务制度，加强内部控制，确保支出合法、真实。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